（上接A10版）

本公司已将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100%股权、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予蓝星集团，并分别于2014年12月15日、2014年12月18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已不再持有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有限公司、蓝星（北京）化工机械有限公司股权。

2014年9月15日，本公司出资设立广西蓝星大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广西蓝星大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对钛矿资源开发的投资，钛白粉及其相关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钛白粉产品及原料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主营业务概况

本公司始终致力于中国化工新材料事业发展，现已成为中国有机硅、工程塑料、彩色显影剂最大生产商。

目前，本公司已发展形成多个产品系列，如有机硅单体、硅油、硅树脂产品系列，工程塑料、环氧树脂及深加工产品系列，PBT、PPE、合成树脂及工程塑料改性产品系列，彩色显影产品系列等。

本公司研究实力雄厚，蓝星新材拥有一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西星火有机硅厂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以及多家省级科研机构——北京市氯碱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钾及伴生物综合开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环保微生物菌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八、主要财务数据

本公司2011年、2012年、2013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口径）和2014年1-6月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告口径），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80,575.77	2,000,715.91	1,858,767.66	1,809,898.18
负债总额	2,046,022.00	1,910,685.70	1,656,242.97	1,498,732.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553.77	90,030.22	202,524.70	311,165.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00.20	76,357.43	190,001.06	294,666.32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497,112.19	826,253.97	908,416.38	1,139,491.64
营业利润	-63,607.14	-131,010.40	-110,662.39	-22,068.29
利润总额	-56,804.48	-119,608.13	-106,712.98	11,422.21
净利润	-56,250.17	-118,833.09	-103,781.16	6,91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804.86	-113,860.85	-103,925.57	7,155.85

九、最近三年及一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4年9月29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向蓝星集团出售所持有的北化机100%股权和哈石化100%股权、向中蓝石化总公司出售本公司工程承包和设计相关业务的资产及负债等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1242-01号、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1242-02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6月30日，北化机100%股权评估价值为81,060.45万元、哈石化100%股权评估价值为86,039.59万元。上述评估结果已经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备案，本公司与蓝星集团协商确定北化机100%股权、哈石化100%股权交易价格合计167,100.04万元。蓝星集团以其对本公司其他应收款等值部分作为支付对价。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1242-03号、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1242-04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6月30日，蓝星新材工程承包和设计相关业务资产及负债（长沙院）净资产评估结果为24,105.78万元，蓝星新材工程承包和设计相关业务资产及负债（连海院）净资产评估结果为85,828.06万元。上述评估结果已经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工备案，本公司与中蓝石化总公司协商确定本公司所持有工程承包和设计相关业务的资产及负债交易价格为109,933.84万元，中蓝石化以现金作为支付对价。

2014年10月15日，本公司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鉴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10月23日修订）已正式实施，中国证监会已取消对不构成借壳上市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出售行为的审批。2014年11月24日，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重大资产出售申请文件，并于2014年12月1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4]212号），中国证监会同意终止对本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申请文件审查。

2014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蓝星集团、中蓝石化签署《资产交割确认书》，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割日为2014年12月26日。

截至2014年12月26日，上述重大资产出售涉及的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员工安置已全部完成，其他相关资产变更登记和过户、债务转移的具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除上述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外，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十、本公司合法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形。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9号
法定代表人	任建新
注册资本	1,816,886.9029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100000400012022
税务登记号	京税证字110105100018179号
组织代码	100018179
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化工新材料、化学清洗、防腐、水处理技术和精细化工产品；研发、制造、应用反渗透膜及其装备；推广转让技术，承揽国内外各种清洗业务；自动化工程设计、应用、服务；自营及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必须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承包境外化工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咨询服务、房屋出租
营业期限	永续

二、历史沿革

（一）设立

1989年3月16日，甘肃省计划委员会出具《关于组建“蓝星化学清洗集团公司”的批复》（甘计企（1989）168号），同意以化工部化工机械研究院化学清洗总公司为依托组建甘肃蓝星化学清洗集团公司。

1989年4月3日，经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甘肃蓝星化学清洗集团公司登记设立，注册资本为200万元，隶属于甘肃省石油化学工业厅。

（二）历次重大变更

1、1992年，名称变更及增资

1992年5月18日，国务院生产办公室签发《关于同意甘肃蓝星化学清洗集团公司更名为中国蓝星化学清洗总公司的批复》（国生企业[1992]183号），甘肃蓝星化学清洗集团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蓝星化学清洗总公司”，隶属关系变更为化学工业部直属。同时，经甘肃省会计事务所验证，中国蓝星化学清洗总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万元。

2、1998年，增资

1998年3月17日，化学工业部签发《关于同意组建中国蓝星集团的批复》（化政发[1998]169号），同意以中国蓝星化学清洗总公司为核心企业组建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同时，经化学工业部批复，中国蓝星化学清洗总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8,00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11,000万元，隶属关系不变。

3、2001年，名称变更及增资

2001年5月23日，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中国蓝星化学清洗总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6,098万元，隶属关系不变。

4、2002年，增资

2002年5月22日，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23,966.32万元，隶属关系不变。

5、2003年，增资

2003年9月18日，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51,421.1万元，隶属关系不变。

6、2003年，出资人确认

2003年10月21日，国务院办公厅签发《关于公布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名单的通知》（国办发[2003]89号），确定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出资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7、2004年，增资

2004年5月12日，国务院国资委签发《关于重组设立中国化工集团公司的公告》（2004年第3号），批准在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和中国昊华化工（集团）总公司重组的基础上组建中国化工，中国化工为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为中国化工全资子公司。同时，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61,159.7万元。

8、2006年，增资

2006年9月5日，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50,820.3万元，隶属关系不变。

9、2007年，增资

2007年7月，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432,135.8万元，隶属关系不变。

10、2008年，改制

2007年12月21日，国务院国资委签发《关于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551号），2008年9月1日，商务部签发《关于同意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重组改制相应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8]1191号），同意中国蓝星（集团）总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增资扩股引入Sapphires Limited等境外投资者。

改制完成后，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1,221,189.94万股，注册资本为1,221,189.94万元。

经北京安瑞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安瑞普验字（2008）第2040号）验证，中国化工、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及Sapphires Limited等境内外投资者的出资已于2008年9月23日足额到位。

本次改制完成后，蓝星集团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比例
1	中国化工	9,769,500,000	79.99985%
2	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	6,500	0.00005%
3	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	6,500	0.00005%
4	中国化工油气开发中心	6,500	0.00005%
5	Sapphires Limited	1,041,235,388	8.5264%
6	Stella Limited	908,797,340	7.4419%
7	Raccolta Limited	405,642,661	3.3217%
8	Cuarzo Limited	86,704,486	0.7100%
合计		12,211,899,375	100%

11、2013-2014年，股权划转及增资扩股

2013年8月2日，国务院国资委签发《关于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黑龙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676号），同意将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中国化工橡胶总公司、中国化工油气开发中心分别持有蓝星集团的0.65万股（合计1.95万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化工资产公司。

2013年12月25日，国务院国资委签发《关于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71号），同意蓝星集团增资扩股方案；增资完成后，蓝星集团总股本由12,211,899,375股增至18,168,869,029股。其中，中国化工持有9,769,500,000股，占总股本的53.770546%；中国化工资产公司持有19,500股，占总股本的0.000107%。

2014年1月15日，商务部签发《关于同意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商资批[2014]90号），同意蓝星集团增加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定向增发5,956,969,654股，由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融毓翔股权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认购3,153,689,817股、2,803,279,837股。增发完成后，蓝星集团注册资本增至18,168,869,029元，股份总额增至18,168,869,029股。

三、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状况

蓝星集团是一家以化工新材料及动物营养为主导的化工企业，公司产品包括化工新材料产品、动物营养产品、基础化工产品等，其业务涉及材料科学、生命科学和环境科学三大板块。近年来，蓝星集团积极构建国际化管理团队，引进全球最佳实践经验，推动管理和业务变革，依靠不断的创新和并购快速扩张，成为中国规模最大的化工企业之一，拥有的研发和技术服务机构分布于中国、法国、澳大利亚、英国、美国、巴西、挪威等地，业务遍及150多个国家和地区。

蓝星集团最近三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164,911.50	8,262,016.60	8,351,664.58
总负债	6,850,166.99	6,563,092.66	6,386,007.23
所有者权益	1,314,744.50	1,698,923.94	1,965,65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75,188.07	1,207,605.08	1,408,367.70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4,745,988.48	5,000,153.77	5,188,171.14
净利润	-181,216.04	-351,117.56	153,098.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1,326.67	-287,198.36	141,815.13

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蓝星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化工。蓝星集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中国化工所持蓝星集团63.58%股权比例为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根据蓝星集团各股东实缴资本计算，下同。

五、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蓝星集团持有本公司53.96%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系本公司关联方。蓝星集团与本公司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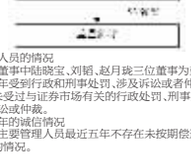

六、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现任董事中陆晓宝、刘韬、赵月珠三位董事为蓝星集团推荐。

七、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受到行政和刑事处罚、涉及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交易对方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发生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和仲裁，亦不存在潜在的前述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八、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根据蓝星集团出具的声明，蓝星集团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九、交易对方下属公司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蓝星集团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情况
1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53.96%	52,270.76	生产有机硅单体及相关产品、化学合成材料、化工产品的开发、销售
2	蓝星（沧州）化工有限公司	沧州市	100.00%	50,000.00	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3	蓝星（天津）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市	100.00%	40,000.00	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
4	中蓝晨光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都市	100.00%	15,050.00	化工及相关产品生产；化工工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
5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市	99.33%	15,000.00	聚醚多元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6	中国蓝星沈阳石化有限公司	沈阳市	60.00%	15,000.00	原油加工、合成材料等石化产品及深加工产品的生产、经营和销售，清洗、防腐水处理技术、膜应用技术，化工原料的销售
7	沈阳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市	100.00%	10,319.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和进出口
8	蓝星安迪苏（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100.00%	10,000.00	化学清洗、防腐、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化工产品及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9	杭州水处理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杭州市	100.00%	9,500.00	膜分离技术开发，分离膜及器制造、销售，水处理工程技术及产品开发，技术服务
10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	73.34%	6,000.00	清洗机器人及清洗自动化设备的生产
11	蓝星（杭州）膜工业有限公司	杭州市	100.00%	5,000.00	水处理装备、膜元件
12	北京蓝星节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	5,000.00	节能投资管理；节能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3	兰州蓝星日化有限责任公司	兰州市	100.00%	4,300.00	肥皂、洗衣粉、餐具洗涤剂、液体硅酸钠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14	北京蓝星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	4,000.00	制造工业清洗剂、化学添加剂、不冻液、日用化学品
15	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	100.00%	3,214.28	化工技术开发及交易；化工产品、仪表仪器；机械设备专业清洗服务
16	甘肃蓝星清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	2,088.48	洗剂、水处理药剂、化工产品、水处理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配、销售；清洗、水处理、防腐技术的研发、服务、咨询
17	蓝星（北京）特种�׳维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	2,000.00	技术开发；销售化工产品
18	无锡蓝星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市	100.00%	1,594.00	环氧树脂的生产；柴油、重油、玻璃钢制品的制造、加工；
19	蓝星东丽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50.00%	6,000万美元	反渗透及反渗透膜元件的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
20	中国化工集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53万港元	投资控股
21	蓝星埃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500万美元	投资控股与贸易
22	蓝星安迪苏营养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普通股）	200万欧元	投资控股
23	蓝星有机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100万欧元	投资控股

第四章 拟置出资产基本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范围

拟置出资产为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扣除出售资产及167,100.04万元其他应付款之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资产是指哈石化100%股权、北化机100%股权、公司工程承包和设计相关业务的资产及负债，本公司已于2014年12月26日完成该等出售资产的交割，并公布《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在重大资产出售交易中，本公司获得109,933.84万元现金对价，其余部分对价已与本公司167,100.04万元其他应付款相抵消。

拟置出资产范围具体包括：本公司本部资产及负债、南昌分公司、江西星火有机硅厂、无锡树脂厂、芮城分公司、天津分公司、广西分公司、广西蓝星大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100.00%股权、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蓝星有机硅（天津）有限公司52.00%股权、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100.00%股权、中蓝连海工程有限公司100.00%股权、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100.00%股权、江西星火航天新材料有限公司100.00%股权、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11.07%股权、卡博特蓝星化工（江西）有限公司10.00%股权。

二、拟置出资产主要财务数据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530,829.41	476,828.27	408,24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8,703.81	1,306,293.36	1,243,421.86
资产总计	1,859,533.22	1,782,121.63	1,651,671.25
流动负债合计	1,460,468.95	1,482,386.00	1,143,291.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4,476.21	351,956.86	449,015.95
负债合计	1,804,945.16	1,834,342.86	1,592,307.58
股东权益合计	54,588.06	-52,221.23	59,363.67

注：根据本次重组方案，拟置出资产不包括应付蓝星集团的其他应付款167,100.04万元，该等款项在审计基准日2014年6月30日视同处置，即2014年6月末冲减其他应付款167,100.04万元、增加所有者权益167,100.04万元。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365,531.44	570,192.79	636,714.68
营业利润	-66,340.03	-127,655.77	-112,043.13
利润总额	-62,200.14	-117,813.66	-109,080.14
净利润	-61,064.47	-117,923.51	-106,166.45

三、拟置出资产基本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涉及股权转让的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拟置出资产涉及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1	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80,000.00
1.1	南通中蓝工程塑胶有限公司	72.00%	372.5万美元
2	山西合成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8,675.05
2.1	山纳合成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60.00%	28,000.00
2.2	山西阳高普能热电有限公司	20.00%	1,000.00
3	蓝星有机硅（天津）有限公司	52.00%	92,928.00
4	蓝星硅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22,000.00
5	中蓝连海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6,000.00
5.1	蓝星招标（江苏）有限公司	100.00%	800.00
5.2	连云港连宇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600.00
5.3	连云港连海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	中蓝长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6.1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0.00%	600.00
7	中蓝国际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
7.1	蓝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0.00%	6,000.00
8	江西星火航天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
9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11.07%	63,250.00
10	卡博特蓝星化工（江西）有限公司	10.00%	2,520万美元

注：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按照蓝星有机硅（天津）有限公司实缴资本计算，本公司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为72.69%。

根据《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章程》之“第十六条 股东股权的转让：1、股东之间可以转让其全部或部分股权；2、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股权时，必须征得其他股东同意；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如果不购买该转让的股权，视为同意转让对方购买。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对该股权有优先购买权”，因本次交易对方蓝星集团为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股东之一，本公司转让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11.07%股权无需取得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函。

根据《经修订和重述的卡博特蓝星化工（江西）有限公司公司章程》“4.7条（e）项：双方（蓝星新材和卡博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有权随时自由的将其在公司注册资本中的股权全部或部分的转让给其任何关联方。转让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董事会或另一方该等转让，详细说明该关联方的名称、法定住所和法定代表人，该关联方应签署一份使其成为合营合同的一方并且接受本章程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因本次交易对方蓝星集团为本公司关联方，本公司转让卡博特蓝星化工（江西）有限公司10.00%股权无需取得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函，并且已书面通知卡博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转让持有的蓝星有机硅（天津）有限公司52.00%股权已取得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同意函。

本公司转让蓝星有机硅（天津）有限公司52.00%股权和卡博特蓝星化工（江西）有限公司10.00%股权尚需主管商务部门批准、转让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11.07%股权尚需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将积极办理上述公司股权转让涉及的政府部门批准事宜。

（二）拟置出资产中非股权资产的情况

1、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拟置出资产中非股权资产包括房屋所有权98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号	所有权人	坐落	建筑面积（m2）
1	房权证津字第111020751968号	蓝星新材	西青区津静公路永红桥南	54,120.42
2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54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4,414.20
3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55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79.12
4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56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309.00
5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57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552.84
6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58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86.53
7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59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99.64
8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0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659.01
9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1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721.52
10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2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58.12
11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3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316.50
12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4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134.85
13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5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34.41
14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7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99.83
15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8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434.61
16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69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161.50
17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0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543.03
18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1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788.49
19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2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468.98
20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3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02.81
21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4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11.08
22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5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80.66
23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6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370.40
24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7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76.38
25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8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49.94
26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79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95.96
27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0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337.49
28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1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37.58
29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2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59.74
30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3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98.06
31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4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78.77
32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5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581.07
33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6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095.60
34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7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155.16
35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8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27.42
36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89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06.10
37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0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335.80
38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1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43.20
39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2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145.00
40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3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19.66
41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4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313.02
42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5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380.00
43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6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408.00
44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7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72.90
45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8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70.20
46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699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50.80
47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0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414.04
48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1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642.6
49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2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360.00
50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3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645.05
51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4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630.00
52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5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163.00
53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6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950.31
54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7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825.92
55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8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296.90
56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09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29.54
57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10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49.86
58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11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1,147.00
59	永自房权证永字第000712号	星辰化工	杨家岭广那院内	2,287.57
60	永房权证公字第0019952号	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永修县杨家岭西区	50.05
61	永房权证私字第0019764号	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永修艾城星火工业园内	99.59
62	粤房地证字第C4083195号	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白云区同和京溪路50号301房	60.23
63	粤房地证字第C4083193号	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白云区同和京溪路50号302房	55.41
64	粤房地证字第C4083194号	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白云区同和京溪路50号202房	55.41
65	深西丽楼房使用权证970022号	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珠光苑小区4栋A座101室	110
66	深西丽楼房使用权证970023号	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珠光苑小区4栋A座201室	115
67	深西丽楼房使用权证970024号	江西星火有机硅厂	珠光苑小区4栋A座301室	115
68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7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1,785.00
69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8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2,246.24
70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9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538.53
71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50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1,351.13
72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51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1,908.22
73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53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367.18
74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54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944.53
75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37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1,500.00
76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38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1,030.34
77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0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536.10
78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1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306.25
79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4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866.40
80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6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883.13
81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5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6,911.30
82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42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347.52
83	百房权证桂百字第0033556号	广西分公司	大华路8号	321.20
84	洪房权证高第0642号	南昌分公司	火炬大街75号	2,467.40
85	洪房权证高第0643号	南昌分公司	火炬大街48号富丽花园B栋	1,987.00
86	芮房权证（2007）字第300028-1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2,270.11
87	芮房权证（2007）字第300028-2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822.29
88	芮房权证（2007）字第300028-3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7,161.21
89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04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349.06
90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05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1,064.45
91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06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214.64
92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07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2,981.36
93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08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6,220
94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09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319.79
95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10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123.62
96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11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748.99
97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12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558.9
98	芮城县房权证（2009）字第300028-13号	芮城分公司	芮城县城西郊	1,084.84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上述房产均不存在设定抵押、质押、被司法冻结或存在其他第三方权利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拟置出资产中非股权资产共有406,867.74平方米房屋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

根据蓝星集团出具的承诺函，蓝星集团确认其